

类别：A

#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签发人：姚立军

西曲江函〔2021〕28号

## 对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 0371 号建议的复函

惠敏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做强做大易俗社文化研究院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2007年起，西安市人民政府先后将西安秦腔剧院（西下辖西安易俗社和西安三意社两家院团）、西安话剧院、西安歌舞剧院等9家市属文化院团划转曲江新区，并以此为基础组建了西安演艺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国有院团“事转企”的改制工作。曲江新区管委会一直以来都非常关注并支持易俗社的发展，在文化体制改革过程中，在曲江新区管委会和西安演艺集团的领导下，易俗社探索出了一条文化遗产保护与市场经营并重的发展路子，创造了文艺院团改革的新模式，

---

被中宣部、文化部等部委授予“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先进单位”，成为繁荣文艺市场、展示秦腔艺术、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平台和窗口。

### **一、关于支持易俗社“双轨”编制管理**

2011年3月23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发布联合发布了《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为事业单位改革画出了时间表和路线图。曲江新区在推进西安易俗社有限公司“事转企”改革的过程中，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对西安易俗社原有事业编制的人员进行了核准并保留了事业身份。当前，西安演艺集团与西安易俗社均已经完成“事转企”改革，按照企业化模式进行运营。此外，您在提案中提到的中国昆曲博物馆，其于2003年11月正式挂牌对外免费开放，其成立时间在国家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政策之前，因此，中国昆曲博物馆的机构管理编制等经验无法作为易俗社文化研究院的参考依据。

### **二、关于支持设立易俗社文化研究院非遗专项经费**

根据曲江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作安排，曲江新区管委会文化旅游局每年都从文化事业专项经费中列支3800余万元，用以支持西安演艺集团旗下各文艺院团长足发展，其中1400余万元用于对易俗社的发展支持。关于支持设立易俗社文化研究院非遗专项经费，如易俗社确有需要，曲江新区管委会文化旅游局将积极协助西安演艺集团向中省市各级文化主管部门申请相关专项资金，请求上级部门对易俗社文化研究院的设立予以大力支持。同时，建议西安易俗社利用好

国家非遗保护单位的影响力，加强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积极争取易俗社专项保护资金和西安易俗社文化研究院运营资金。

### 三、关于建立“博物馆+学校”培养优秀人才传播秦腔艺术

为彻底解决秦腔艺术的人才储备问题，加强后备人才的培养力度，2017年，在曲江新区管委会的支持下，西安市艺术学校面向社会招收定向委培生，在6年学制期间让“秦腔幼苗”从文化课到相关艺术课程进行系统学习，探索了一条传承秦腔艺术的新方式，老中青少传帮带的良好局面，让秦腔艺术常青。2020年11月，西安演艺集团与西北大学文学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计划通过“产教一体、校企互动”提高艺术院校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质量，为西安演艺集团选拔培育后备人才，打造内部人才供应链。2021年3月，西安演艺集团又与陕西艺术职业学院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将高等职业教育普遍规律与艺术人才培养特殊规律紧密结合，不断强化教育教学改革，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让学生在“演中学、学中演”，全面培养学生职业能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下一步，曲江新区将考虑人才需求的实际情况，积极与西北大学、陕西艺术职业学院等学校接洽，增强相关专业的人才培养，形成省、市、区、企业、高校共同支持后备人才发展的良好局面。此外，我们还将积极指导易俗社博物馆在市文物局完成博物馆备案登记，纳入到曲江新区公共文化场馆体系，根据《西安曲江新区关于支持公共文化场馆发展的

---

若干政策(试行)》有关规定,对易俗社博物馆给予场馆运营、活动奖励等资金支持,助力易俗社博物馆在普及秦腔艺术、提升研学基地、培养艺术人才做出积极的贡献。

最后,感谢您对我区发展的关注与支持,由衷恳请您继续指导、监督和支持我们的工作。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4月18日

(联系人:袁胜捷

电 话: 18710370061)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厅  
(建议提案处)。